

证券代码：A 股 600613
B 股 900904

股票简称：A 股 神奇制药
B 股 神奇 B 股

编号：临 2015-053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子公司 及孙公司向公司大股东神奇投资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金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药业”）及控股孙公司重庆神奇康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神奇康正”）为满足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要，分别向本公司大股东贵州神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奇投资”）借款 1000 万元，两公司合计借款 2000 万元。另外，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神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奇药业”）用 1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向神奇投资置换 1000 万元现金。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拟向公司大股东神奇投资借款的议案》。

3、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大股东之间累计发生同类关联借款 2 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拟向公司大股东神奇投资借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借款暨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桥药业及控股孙公司重庆神奇康正为满足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分别向本公司大股东神奇投资借款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 万元），两公司合计借款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 7.5%，借款期限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同意全资子公司神奇药业用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向神奇投资置换壹仟万元整（¥1,000 万元）现金。过去 12 个

月内，公司与大股东之间累计发生同类关联借款 2 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批准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相关的借款、还款或置换手续。

神奇投资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 41.07%的股份，神奇药业、金桥药业分别为本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重庆神奇康正为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本公司分别持有神奇药业 100%、金桥药业 92.58%、重庆神奇康正 30%的股份，本次借款或置换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大股东之间累计发生同类关联借款 2 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暨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贵州神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芝庭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贵阳市北京路 1 号

经营范围：投资业务（国家限制的除外）；药品研究与开发。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各方约定，借款期内，公司按年息 7.5%向神奇投资支付借款利息。利息于公司向神奇投资偿还本金时一并支付。

四、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或置换主要用于补充本公司上述三公司流动资金，解决其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维持公司正常运转，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五、董事会表决情况

由于《关于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拟向公司大股东神奇投资借款的议案》涉及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张芝庭先生、张涛涛先生和张沛先生回避表决，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项议案。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陈劲先生、王强先生、段竞晖先生事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金桥药业有限公司及孙公司重庆神奇康正医药有限公

公司向大股东借款、全资子公司贵州神奇药业有限公司用银行承兑汇票向大股东置换等额现金的交易，有利于解决上述三公司流动资金紧张问题，维持公司正常运转，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有促进作用。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上，公司关联董事张芝庭先生、张涛涛先生和张沛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议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本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交易。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拟向公司大股东神奇投资借款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